

中融智选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20 年第 1 号)

基金管理人: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中融智选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中国证监会 2019 年 12 月 19 日证监许可〔2019〕2888 号文注册。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 2020 年 4 月 3 日生效,自该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本招募说明书是对原《中融智选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更新,原招募说明书与本招募说明书不一致的,以本招募说明书为准。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依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募集,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等。本基金为特殊的混合型基金,主要采用追求绝对收益的市场中股策略,使用股指期货对冲市场风险,使得收益波动与股票市场相关性较低。相对股票型基金和一般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较小。本基金实际的收益和风险主要取决于基金投资策略的有效性。投资人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基金除投资于 A 股市场优质企业外,还可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境外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续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具体风险请查阅本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章节的具体内容。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本基金采取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在每个封闭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无法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若基金份额持有人错过某一开放期而未能赎回,其份额需至下一开放期方可赎回。

基金管理人建议投资人根据自身的风险收益偏好,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并且中长期持有。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范性文件、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要求,将不晚于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

因基金经理变更,基金管理人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对本招募说明书的“重要提示、第三部分基金管理人、第五部分相关服务机构、第六部分基金的募集、第七部分基金合同的生效、第二十一部分其他应披露事项”的内容进行了更新,其余内容暂未更新。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3202、3203B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园四区 2 号中航资本大厦 17 楼
法定代表人	王瑶
总裁	黄震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11.5 亿元
股权结构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51%,上海融晟投资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49%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电话	(010)56517000
传真	(010)56517001
联系人	肖佳琦
二、主要人员情况	
1. 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	
王瑶女士,董事长,法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证监会培训中心、机构监管部、人事教育部等部门。2013 年 5 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督察长、总经理,自 2015 年 2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黄炎先生,副董事长,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资金计划部债券发行处处长、资金部债券发行处处长、资金部副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 2020 年 2 月起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	
王强先生,董事,法学博士。曾任职于大连五丰船务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共甘肃省委兰州西固区区委、北京蚂蚁云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现任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合规总监、兼任法律合规司、兼任创新研发部总经理。	
黄震先生,董事,金融学硕士。曾任辽宁东方证券公司投资总部投资经理、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部高级投资经理、办公室主任、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2015 年 5 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战略研究部总监、研究部总监、交易所总监、总经理助理、董事总经理、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等,自 2019 年 8 月起至今任公司总裁。	
美国华先生,独立董事,会计学博士。任职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同时担任北京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	
李骥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学士。曾任西安飞机工业公司法律顾问、中国管理科学研究院投资与市场研究所办公室主任、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裁。现任中农科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农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志勇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国人民大学副教授、院长助理,现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党委书记兼院长、经济学院教授。	
(2)基金管理人监事	
卓越女士,监事,经济学硕士。曾任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2017 年 5 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职于法律合规部。	
中融基金高级管理人员	
王瑶女士,董事长,法学硕士。曾任职于中国证监会培训中心、机构监管部、人事教育部等部门。2013 年 5 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督察长、总经理,自 2015 年 2 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黄震先生,总裁,金融学硕士。曾任辽宁东方证券公司投资总部投资经理、中天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部高级投资经理、办公室主任、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2015 年 5 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战略研究部总监、研究部总监、交易所总监、总经理助理、董事总经理、副总裁、常务副总裁等,自 2019 年 8 月起至今任公司总裁。	
黄炎先生,常务副总裁,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资金计划部债券发行处处长、资金部债券发行处处长、资金部副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 2020 年 2 月起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裁。	
曹健先生,督察长,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曾任黑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财务负责人、天元证券证券公司财务负责人、江苏证券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 年 5 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首席财务官、副总裁等,自 2019 年 4 月起至今任公司督察长。	
马荣裴女士,副总裁,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财富管理部高级经理、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财富管理部区域总监、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金融市场部副经理、经理、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副经理。2018 年 7 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总裁助理等,自 2019 年 12 月起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黎峰先生,首席信息官,工程硕士。曾任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技术部信息技术经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信息技术经理。2013 年 11 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董事总经理等,自 2019 年 6 月起至今任公司首席信息官。	
2. 本基金基金经理	
赵菲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研究生、硕士学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5 月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及衍生品投资总部投资经理;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11 月曾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结构产品投资部专户投资经理。2012 年 11 月加入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指数投资部总经理职位。本基金(2020 年 4 月至今)、中融中债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5 月至今)、中融中债银行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6 月至今)、中融国证钢铁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6 月至今)、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6 月至今)、中融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5 月)、中融量化多因子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3 月)、中融量化小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3 月)、中融安视财经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19 年 3 月至今)、中融央财财经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2019 年 11 月至今)、中融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2019 年 12 月至今)的基金经理。	
历任基金经理	
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4 月 易海波先生	
3.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成员包括:	
主席:	
黄震先生,本公司总裁。	
常设委员:	
周妹女士,本公司总裁助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寇文红先生,研究部总经理、基金经理;
张开阳女士,交易部副总经理。
一般委员:
田刚先生,本公司总裁助理、分管权益投资部、策略投资部、投资经理;
罗杰先生,本公司总裁助理、固收投资部总经理、投资经理;
孙亚超先生,本公司总裁助理,分管指数投资部;
赵菲先生,指数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
韩芳女士,信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
哈图先生,策略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
4.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成立时间:1996 年 2 月 7 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4]101 号
组织形式: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28,365,585,227 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10-58560666
联系人:罗菲菲
中国民生银行是我国首家主要由非公有制企业入股的全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同时又是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商业银行法》建立的规范的股份制金融企业。多种经济成份在中国金融业的涉足和实现现代化的企业制度,使中国民生银行有别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商业银行,而为国内外经济界、金融界所关注。中国民生银行成立二十年来,业务不断拓展,规模不断扩大,效益逐年递增,并保持了快速健康的发展势头。

2000 年 12 月 19 日,中国民生银行 A 股股票(600016)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2003 年 3 月 18 日,中国民生银行 40 亿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交所正式挂牌交易。2004 年 11 月 8 日,中国民生银行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了 58 亿元人民币次级债券,成为中国第一家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私募发行次级债券的商业银行。2005 年 10 月 26 日,民生银行完成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成为国内首家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的商业银行,为中国资本市场股权分置改革提供了成功范例。2009 年 12 月 26 日,中国民生银行在香港交易所挂牌上市。

中国民生银行自上市以来,按照“团结奋进,开拓创新,培育人才,严格管理,规范行为,敬业守约,讲究质量,提高效率,健康发展”的经营理念方针,在改革发展与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先后推出了“大集中”科技平台、“两率”考核机制、“三卡”工程、独立评审制、八大基础管理系统、集中处理商业模式及事业部改革等制度创新,实现了低风险、快增长、高效益的战略目标,树立了充满生机与活力的崭新的商业银行新形象。

民生银行荣获第十三届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优秀董事会奖;
民生银行在华夏时报社主办的第十一届金平奖评选中荣获“2017 年度小微金融服务银行”;

民生银行荣获《亚洲货币》杂志颁发的“2016 中国地区最佳财富管理私人银行”奖项;

民生银行荣获新财富财经颁发的“年度最佳电子银行”及“年度直销银行十强”奖项;

民生银行荣获 VISA 颁发的“最佳产品技术创新奖”;

民生银行在经济观察报举办的“中国卓越金融奖”评选中荣获“年度卓越资产管理银行”;

民生银行荣获全国银行同业拆借中心授予的“2016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优秀交易商”、“2016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优秀衍生品交易商”及“2016 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优秀债券交易商”奖项;

民生银行荣获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授予的“2016 年度优秀综合做市机构”和“2016 年度优秀信用做市机构”奖项;

民生银行荣获英国 WPP(全球最大的传媒集团之一)颁发的“2017 年度最具品牌价值中国品牌 100 强”;

民生银行在中国资产证券化论坛年会上被授予“2016 年度特殊贡献奖”。

二、主要人员情况
张庆先生,中国民生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博士研究生,具有基金托管人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从事过金融保险、证券投资、银行管理等工作,具有 25 年金融从业经历,不仅有丰富的一线实操经验,还有扎实的后台管理经验。历任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分行副行长、中国民生银行沈阳分行筹备组组长、行长、党委书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9 日获得基金托管资格,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颁布后首家获从事基金托管业务的银行。为了更好地发挥后发优势,大力发展托管业务,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伊始就本着充分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为客户提供高品质托管服务的原则,高起点地建设系统、完善制度、组织人员。资产托管部目前共有员工 70 人,平均年龄 37 岁,100%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64%以上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历。

中国民生银行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秉承“诚信、严谨、高效、务实”的经营理念,依托丰富的资产托管经验、专业的托管业务服务和先进的托管业务平台,为境内外客户提供安全、准确、及时、高效的专项托管服务。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中国民生银行已托管 191 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民生银行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发布了“爱托管”品牌,近百余家资管机构及合作客户的代表受邀参加了启动仪式。资产托管部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面的综合金融增值服务。对外大力整合行内资源,对外广泛搭建客户服务平台,向各类托管客户提供专业化、增值化的托管综合金融服务,得到各界的充分认可,也在市场上树立了良好品牌形象,成为市场上一家有特色的托管银行。自 2010 年至今,中国民生银行荣获《金融理财》杂志颁发的“最具潜力托管银行”、“最佳创新托管银行”、“金牌创新力托管银行”奖和“年度金牌托管银行”奖,荣获《21 世纪经济报道》颁发的“最佳金融服务托管银行”奖。

四、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1)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障资产托管业务的稳健运行和托管财产的安全完整。

(2)大力培育合规文化,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理念,严格控制合规风险,保证资产托管业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

(3)以相互制衡健全有效的内控组织结构为保障,以完善健全的制度为基础,以落实到位的管控措施为着眼点,以先进的技术手段为依托,建立全面、系统、动态、主动、有利无弊的防错、堵塞漏洞、消除隐患,保证业务稳健运行的风险管理制度,确保托管业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五、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总行风险管理部负责部署全行的风险管理工作。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是总行高级管理层下的风险管理专业委员会,对高级管理层负责,支持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资产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在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的统一部署和指导下开展。

总行各部门紧密配合,共同把控资产托管业务运行中的风险,具体职责与分工如下:总行风险管理部作为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秘书机构,是总行风险管理的统筹部门,对资产托管部的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总行法律合规部负责资产托管业务部门的相关合同、协议文本的审定;总行内控合规部负责该业务与管理的合规性审查、检查与督导整改;总行审计部对资产托管业务进行内部审计。包括定期内部审计、现场和非现场检查等;总行办公室与资产托管部共同制定声誉风险应对预案。按资产托管部需求对由托管业务引发的声誉风险事件进行定向舆情监测,对由托管业务引起的声誉风险进行应急处置,包括与全国性媒体进行协调、避免负面报道、组织正面回应等。

六、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合规原则。风险控制应符合和体现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各项政策。

(2)全面性原则。风险控制覆盖资产托管业务的各个业务中心、各个岗位和各级人员,并涵盖资产托管业务各环节。

(3)有效性原则。资产托管业务从业人员应全力维护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任何人不得有超越制度约束的行为。

(4)预防为主原则。必须树立“预防为主”的管理理念,控制资产托管业务中风险发生的源头,防患于未然,尽量避免业务操作中各种问题的产生。

(5)及时性原则。资产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制度的制定应当具有前瞻性,并且随着托管部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进行及时的修改和完善。发现问题,要及时处理,堵塞漏洞。

(6)独立性原则。各业务中心、各岗位职能上保持相对独立性。风险控制人员是资产托管部下设的执行机构,不受其他业务中心和个人的干涉。风险管理部门检查人员严格分开,以保证风险控制机构的工作不受干扰。

(7)相互制约原则。各业务中心、各岗位权责明确,相互牵制,通过切实可行的相互制衡措施来消除风险控制的盲点。

(8)防火墙原则。托管银行自身业务与托管资产财务严格分开,托管业务日常操作部门与行政、研发和营销等部门隔离。

七、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

(1)制度建设: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2)建立健全的组织管理结构:前后台分离,不同部门、岗位相互制约。

(3)识别和评估风险:风险监督中心指导业务中心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

(4)相对独立的业务操作空间: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实施门禁管理和音像监控。

(5)人员管理:进行定期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并签订承诺书。

(6)应急预案:制定完备的《应急预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建立异地灾备中心,保证业务不中断。

五、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沟通、监控等五个方面构建了托管业务风险控制体系。

(1)坚持风险管理与发展同等重要的理念。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重视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套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2)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中心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

(3)建立分工明确、相互制约的风险控制组织结构。托管部通过建立双向双人制、横纵向多中心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中心、不同岗位之间制衡的组织架构。

(4)以制度建设作为风险管理的核心。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全面风险控制制度,包括业务管理办法、内部控制制度、员工行为规范、岗位职责及涵括所有后台运作环节的操作系统。以上风险控制制度与业务的发展还会不断完善和完善。

(5)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是风险控制的关键。制度执行比编写制度更重要,制度落实检查是风险控制管理的有力保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风险监督中心,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定期对业务的运行进行稽核检查。总行审计部也不定期对资产托管部进行稽核检查。

(6)将先进的技术手段运用于风险控制中。在风险管理中,技术控制风险比制度控制风险更加可靠,可将人为不确定因素降至最低。托管业务系统需求不仅从业务方面而且从风险控制方面都要经过多方论证,托管业务技术系统具有较强的自动风险控制功能。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基金的投资对象、基金资产的投资组合比例、基金资产的核算,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管理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托管人报酬的计提和支付、基金申购资金的到账和赎回资金的划付、基金收益分配等行为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确认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有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1)名称: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3202、3203B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园四区 2 号中航资本大厦 17 楼
法定代表人:王瑶
邮政编码:100102
电话:010-56517002、010-56517003
传真:010-64345889、010-84568832
邮箱:zhixiao@zrfund.com.cn
联系人:杨佳、张京博
网址:www.zrfund.com.cn
(2)中融基金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基金管理人直销电子交易方式包括网上交易、移动客户端交易等。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办理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

网址:https://trade.zrfund.com.cn/etrading/

2. 其他销售机构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其他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二、登记机构

名称: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3202、3203B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园四区 2 号中航资本大厦 17 楼
法定代表人:王瑶

电话:010-56517000
传真:010-56517001
联系人:李同庆

网址:www.zrfund.com.cn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安冬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四、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5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文新报业大厦 25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晓刚(首席合伙人)
电话:021-52920000
传真:021-52921369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大愚、江嘉梅
联系人:杨伟平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中融智选对冲策略 3 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类型、运作方式与存续期间

1. 基金类型:混合型。

2. 基金的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3. 基金存续期间:不定期。

第六部分 基金的投资目标

基于基金管理人对于市场机会的判断,灵活运用包括市场中中性策略在内的多种绝对收益策略,在严格的风险管理下,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公司)、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金融衍生品工具(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可以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开放期内的每个交易日终,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价值及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95%;封闭期内的每个交易日终,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价值及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0%。本基金权益类资产多头头寸价值减去权益类空头头寸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0%。其中:权益类多头头寸的价值是指买入持有的股票市值、买入股指期货的合约价值及买入其他权益类衍生工具组合公允价值敞口暴露价值及其它权益类工具多头头寸的价值之和;权益类空头头寸的价值是指融券卖出的股票市值、卖出股指期货的合约价值及卖出其他权益类衍生工具组合公允价值敞口暴露价值及其它权益类工具空头头寸的价值之和。本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及同业存单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的 20%。

开放期内,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所保证金后,基金应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的限制。本基金不受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指引》第五条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及第(七)项的限制。

第八部分 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用市场中性投资策略,通过量化智能选股模型驱动的股票策略构建股票多头组合,并通过股指期货等对冲工具对冲市场系统性风险。同时辅以其他绝对收益策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持续稳定的绝对回报。

一、资产配置策略

1.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上主要运用股指期货等对冲工具,对冲持有的股票多头组合的市场系统性风险,同时根据使用股指期货的敞口头寸及基金份额净值,相应调整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S),有效控制资产下行风险。

本基金的具体资产配置比例如下:

(1) 当所使用股指期货的年化贴水率<9.4%,且基金份额净值不低于 1.2 时,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S≤95%;

(2) 当所使用股指期货的年化贴水率>9.4%,且基金份额净值低于 0.9 时,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S≤45%;

(3) 除上述两种情况以外,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30%≤S≤80%。

二、多头选股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因子选股模型为基础,结合人工智能优化系统,同时注重量化及定性相结合,在坚持模型驱动的同时坚持投资的基本上,辅以定性分析,遵循精细化的选股流程,严格控制模型中的多维度的风险暴露,并不断根据因子的选取和模型的修正,每日进行详细的组合风险分析,定期进行业绩归因分析。

(1)因子选股模型

本基金选股部位的构建采用 Alpha 多因子选股模型。根据对中国证券市场运行特征的长期研究,通过大量实证及人工智能优化系统,选取估值(Valueation)、成长(Growth)、质量(Quality)和市场(Market)和一致预期(Forcast)等几大类对股票超额收益具有较强解释度的因子,建立 Alpha 多因子模型,从全市场可投资股票中智能选取股票组合进行投资。同时,量化投资经理和研究人員根据市场状况的变化,持续

地对模型进行优化和改进,发掘影响股票超额收益的有效因子信息,适时调整多因子的具体组成及权重,以保持模型超额收益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2)投资组合优化模型

本基金通过量化技术,对上述量化智能选股模型和定性因素筛选的结果进行优化,控制与基准指数的行业偏离和个股偏离,以提高组合与标的指数的相关性,降低跟踪误差。具体的,本基金将综合考虑预期回报、风险及交易成本进行投资组合优化。运用最小化风险预期收益、最大化预期收益的优化模型进行整体组合优化,使股票投资组合的风险调整后收益最大化。通过此稳健优化的模型,对组合进行优化的权重构建,可以获取更加分散化、交易成本和换手率更低的最优组合。

三、对冲工具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利用股指期货期货空头合约对冲多头股票部分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根据市场的变化、现货市场与期货市场的相关性等因素,计算需要用到的期货合约数量,对这个数量进行动态跟踪与测算,并进行适时灵活调整。同时,综合考虑各个月份期货合约之间的定价关系、套利机会、流动性以及保证金要求等因素,在各个月份期货合约之间进行动态配置,通过空头部分的优化降低对冲成本。随着监管的放开及其他工具流动性增强,本基金会优选空头工具,采用最优的多头系统性风险对冲方式。

四、其他绝对收益策略

本基金采用股指期货套利的对冲策略寻找和发现市场中资产定价的偏差,捕捉绝对收益机会。同时,本基金根据市场情况的变化,灵活运用其他绝对收益策略(如统计套利策略、定向增发套利策略、大宗交易套利、并购套利策略等)提高资本的利用率,从而提高绝对收益,达到投资策略的多元化以进一步降低本基金收益的波动。

五、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结合期权定价模型,选择流动性好、估值合理的期权合约进行投资。本基金结合投资目标,比例限制、风险收益特征以及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票期权交易的投资时机和投资比例。

六、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管理上,通过深入分析宏观经济数据、货币政策和利率变化趋势以及不同类属的收益率水平、流动性和信用风险等因素,以久期控制和结构分析策略为主,以收益率曲线策略、利差策略等为辅,构造能够提供稳定收益的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组合。

七、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国债期货作为利率衍生品的一种,有助于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基金管理人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通过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